

「桃園市107學年度第一學期國民中小學教師優良教學示例到校分享(社會領域)」研習

教務處(教學&設備)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18/12/20 15:51:05

說明：

- 一、 依據107年12月6日坪國教字第107000821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 研習日期:107年12月20日(星期四)下午13:00至15:00。
- 三、 研習名稱:優良教學到校分享(社會領域)。
- 四、 研習講師:平鎮國中謝崇熙老師。
- 五、 研習地點:本校仁愛樓三樓圖書館。
- 六、 研習報名:請上桃園市教師專業發展研習系統報名。
- 七、 懇請貴校惠予同意參與研習教師公假，至紉公誼。
- 八、 本校因停車位有限，請將汽車停放於育樂街西門地下停車場。